

银川市本级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以及国家、区市关于不动产登记的法规、规章和政策。

(2) 承办市本级土地登记、房屋登记、林地登记等不动产登记工作。

(3) 负责拟定市本级不动产登记业务规范和工作流程。

(4) 负责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维护。

(5) 负责市本级不动产登记统计、分析，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查询服务。

(6) 负责市本级不动产登记数据资料的整理、保管和备份。以及不动产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

(7) 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属于本级一级预算单位。

1、机构情况

我单位为银川市编办核准的全额财政拨款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机构 9 个，分别为办公室（法规监察科）、数据信息与档案科、受理与调查科、审核一科（负责土地、林地、

草原等方面审核)、审核二科(负责房产方面审核)、权证科、兴庆分中心、金凤分中心、西夏分中心。

2、人员情况

我中心核定编制人数 61 人,2025 年初实际财政供养人数为 54 人,退休 17 人。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2372.88	一、本年支出	2372.88	2372.8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72.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30	157.30	

		(九) 卫生健康支出	34.55	34.55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81.67	2081.67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99.36	99.36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372.88	支出总计	2372.88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与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98	90.47	90.47		10.49	13.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99	45.24	45.24		5.25	13.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61	34.55	34.55		2.94	9.3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151.03	1295.60		1295.60	144.57	12.56%
2200150	事业运行	663.50	786.07	786.07		122.57	18.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62	79.36	79.36		11.74	17.36%
2210203	购房补贴	17.40	20	20		2.60	14.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5	21.59	21.59		2.64	13.9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1064.67	1028.73	35.94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9.68	279.68	
30102	津贴补贴	101.09	101.09	
30103	奖金	237.72	237.7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36.12	136.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47	90.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24	45.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55	34.5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1	2.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36	79.3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4		4
30202	印刷费	1		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8		3.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		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		0.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71		4.71

30229	福利费	0.19		0.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4		14.04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1.59	21.5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7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	0	4.2	0	4	0.2	1.73	0	1.73	0	1.58	0.15	4.2	0	4.2	0	4	0.2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与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0	0	0	0	0	0	0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372.88	一、行政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72.88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本级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上级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本级安排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上级转移支付		非本级财政拨款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2372.88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72.88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六、债务预算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1）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四、上缴上级支出	
（2）非本级财政拨款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六、投资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72.88	本年支出合计	2372.88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2372.88	支出总计	2372.88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债务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预算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其中：										
					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教育收费									
2372.88	2372.88	2372.88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90.47		90.47						
45.24		45.24						
34.55		34.55						
1295.60		1295.60						
786.07		786.07						
79.36		79.36						
20		20						
21.59		21.59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372.8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372.8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72.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372.88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3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4.5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81.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9.36 万元。

二、关于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4.6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064.6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145.61 万元，增长 15.84%。

人员经费 1028.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79.68 万元、津贴补贴 81.09 万元、奖金 237.7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173.17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136.1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21.59 万元、

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79.36 万元、提租补贴 0 万元、购房补贴 2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

公用经费 35.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3.8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4.71 万元、福利费 0.1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308.2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308.2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2025 年预算 1295.6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144.36 万元，增长 12.54%。主要用于保障中心不动产登记各业务项目支出。

必须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项说明。

1.不动产登记补充工作经费 750 万元。用于保障我中心 65 名聘用人员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与我中心签订劳务派遣合同的 32 名原企业人员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

2.不动产登记大厅办公运转经费 50 万元。用于购置不动产登记业务表单及办公耗材，以保障各科室登记工作顺利开展。

3.律师法律服务费 13.5 万元。为健全中心不动产登记依法决策机制，需常年聘请法律顾问 2-3 名，指导、协助处理日常不动产登记工作。

4.不动产登记责任险经费 20 万元。为降低不动产登记法律责任风险，有效承担因登记错误引起的法律赔偿责任，维护政府信用，保障公民财产权益，建立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制度，需购买不动产登记责任险。

5.不动产权证书购置经费 20.10 万元。通过申请不动产权证书及证明购置资金，以保障我中心不动产登记业务工作的顺利正常开展。

6.不动产登记业务信息化服务与日常软硬件更新维护（含三区分中心）经费 153 万元。通过“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研发、信息化运维、云安全服务等软硬件更新维护，推动跨部门、跨平台数据互联互通、集成共享，大幅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效能。优化不动产登记服务流程，拓展网上服务事项，以达到加快推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改革的目的。

7.不动产继承、受遗赠公证服务经费 100 万元。公证服务项目的实施，大大降低了群众办理继承登记的成本，是建设服务型政府、提高群众满意度的必要措施。通过购买不动产继承、受遗赠律师见证服务，实现在办理不动产继承、受遗赠业务的实际操作中，完成对继承人身份、继承权归属的认定。

8.不动产登记档案整理外包项目经费 89 万元。中心自 2016 年 10 月 31 日启动全市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以来，每年受理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形成实物档案约 13 万件，每年业务量更以 10%的速度递增。实物档案需要及时整理、扫描，形成数字化档案以满足群众查询需求，同时随着时间的推移，中心需要保存的纸质资料越来越多，要花费更多的人力去装订、整理、上架、维护，为此会付出更大的成本。因此，为妥善解决上述问题，借鉴外省经验，根据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8 年 11 月 29 日 第 329 期）精神，同意中心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将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工作外包给专业的服务公司。

9.银川市不动产数据管理平台（一期）项目经费 100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概算 386.1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基于国产化软硬件标准设计开发和现有的异构多数据库（历史的土地登记系统数据库、房屋登记系统数据库等多数据库），建立集成宗地图、分层分户图、档案影像数据、结构化数据的数据资源管理体系，支持导入和管理苍穹及天耀宏图权籍调

查系统生成的宗地图(PDF 格式)；支持导入和管理房产分层分户图；支持导入和管理已有档案的电子、纸质扫描件；支持导入和管理多源异构业务系统中的结构化数据；支持跨平台兼容性、可移植性；建成统一的"银川市不动产数据管理平台",以彻底解决我市不动产登记历史上多数据库导致的数据缺失、交叉、重复等诸多问题，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更加有效防范登记风险，提高我市不动产登记办事效率，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10.临聘人员经费 12.60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银川市本级政府聘用人员工资薪酬调整方案的通知》文件规定，测算的政府聘用人员薪酬。

三、关于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4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 万元。

四、关于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收入总预算 2372.8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372.8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2372.8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372.88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372.88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支出 2372.88 万元，占 1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5.9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5.4 万元，

增长 17.6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8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30.18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56.03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893.02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30.18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56.03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893.02 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预算绩效开展工作计划

安排好 2025 年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加快推进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好 2025 年度预算绩效运行跟踪和监控工

作，确保绩效目标在设立期限内圆满完成;绩效目标完成后及时组织实施重点评价工作。

2025 年公开绩效目标的项目概述

（1）不动产登记责任险 20 万元，依据《建立全区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制度》意见，为进一步做好不动产登记工作，降低不动产登记法律责任风险，有效承担因登记错误引起的法律赔偿责任，维护政府信用，保障公民财产权益，建立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制度。

（2）律师法律服务费 13.5 万元，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精神，健全中心不动产登记依法决策机制，需常年聘请法律顾问 2-3 名，指导、协助处理日常不动产登记工作。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银川市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三、上年结转：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四、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五、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六、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九、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一、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二、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